

108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

臺中市初賽校內初選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108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。

貳、目的：為增進學生美術創作素養，培養國民美術鑑賞能力及落實學校美術教育，特舉辦本項比賽。

參、校內初選收件時間：108年9月12日(星期四)前將作品交至教學組或交給班級美勞老師代收。

請美勞老師協助提醒授課班級比賽訊息，並且協助收件，9/16那週找一天一起評選送件作品。謝謝您！

肆、參賽作品組別及類別：

作品類別：

(一) 國小組分繪畫類、書法類、平面設計類、漫畫類、水墨畫類、版畫類等六類。

組別	類別	參賽組別	備註
國小組	1. 繪畫類	國小低年級組、 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美術班組 國小高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美術班組	※參賽國小普通班組各類作品，學校規模60班以下送件數為1~5件，學校規模61班以上送件數為1~7件。
	2. 書法類	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	
	3. 平面設計類	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美術班組 國小高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美術班組	※國小設有美術班之學校，參賽美術班組各類作品，送件數為1-15件。
	4. 漫畫類	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美術班組 國小高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美術班組	
	5. 水墨畫類	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	※國小組於水墨畫類與版畫類兩類作品單獨參賽，請勿以繪畫類送件。
	6. 版畫類	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	

※參賽主題：自由選定。

伍、參賽作品類別、規格及使用材料：

一、繪畫類：

(一) 使用畫材及形式不拘，大小為四開(約39公分x54公分)，一律不得裱裝。

(二) 繪畫類限國小組選送，水墨畫類、版畫類作品請勿選送本類。

(三) 參賽作品需為學校課程學習及創作之作品。

二、書法類：

- (一)各組作品需落款，但不可書寫校名(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)，一律採用素色宣紙(界格與否由參賽者自行決定)。
- (二)各組以自選詩詞或成篇成段之文章為原則。對聯、四屏、橫式、裝框、手卷不收。
- (三)國小各組作品大小為對開(約 34 公分x135 公分)，一律不得裱裝。

特別注意事項：

- A. 書法類各組經臺中市出賽獲前三名者應參加108年10月26日(星期六)上午9時於臺中市西區大同國小舉行之現場書寫(時間、地點如有變更另行通知)，並將現場書寫之作品送決賽審查。
- B. 書法類各組前三名未參加現場書寫者，不予送件參加決賽審查。

三、平面設計類：

- (一)以生活環境與藝術為主題，作品得採用各類基本材料，並以平面設計為限。
- (二)國小組大小一律為四開(約 39 公分x54 公分)。
- (三)各組作品一律**裝框**，**裝框**後高度不得超過 10 公分，連作不收。
- (四)平面設計參賽作品須有明確的主題、且具有功能性與目的性。

四、漫畫類：

- (一)參賽作品不限定主題，作品一律不得裱裝。
- (二)國小組參賽作品形式不拘，大小不超過四開(約 39 公分x54 公分)圖畫紙。黑白、彩色不拘，作品形式單幅、多格均可。
- (三)非必要文字不得出現於作品上，避免海報形式作品。作品以圖案、意象為主要表達方式，例如作品要表現痛的感覺，可以畫出痛苦表情，不需在作品上添加好痛等文字表達。

五、水墨畫類：

- (一)作品可落款，但不可書寫校名(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審)。
- (二)國小組大小一律為宣(棉)紙四開(約 35 公分x70 公分)，不得裱裝(可托底)。

六、版畫類：

- (一)國小組作品大小為四開(約 39 公分x54 公分)，一律不得裱裝。
- (二)為預防作品彼此黏貼之現象，得以透明膠片覆蓋。作品未乾透者不收。
- (三)國小組參賽作品須為學校課程學習及創作之作品。
- (四)作品正面一律簽名(簽名一律簽在作品上)，並寫上張數編號及畫題。

範例：

1/20	○○	王小明
第幾件/數量	題目	姓名

◎特別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各類作品以創作為主，各類不得臨摹。

- (二)為確保展品安全，如參賽作品以玻璃裝裱及鋁框裝框者不收(鋁框易鬆脫，邊角銳利易劃傷作品)。
- (三)作品若易遭蟲蛀，請先作好防範措施。
- (四)作者請加強作品之固定與保護，以免運送過程中作品受損影響比賽成績。
- (五)同一類組每人限送作品一件，且每件作品之創作者為一人，每人至多參加二類。
- (六)為增進比賽之公平性，參賽者需以參賽時間之學籍年身分參賽(如107年10月初賽時為國小三年級，必須以三年級身分參賽中年級組，不得以二年級作品參加低年級組比賽)。
- (七)為維持比賽之公平性，不符合各項個別規定及本實施計畫內所載之任何規定者，不予受理。經查如不符實則取消參賽資格，如得獎亦取消其名次及相關人員獎勵，追回得獎獎狀。
- (八)報名表之指導老師欄，為必填欄位，限填一位就學學校老師(含有合格教師證之代理、代課教師)，若無校內指導老師則填「無」，俾利得獎後辦理敘獎事宜。

陸、欲參加本市初賽之作品，經本校辦理初選後，由本校承辦人員上網統一報名。

※需要報名表者請跟教學組索取

※其他詳情請參閱「108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臺中市初賽實施計畫」

108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台中市初賽校內初賽報名表

類 別	()類 ()組
姓 名	
班 級	()年()班
出 生 日 期	民國()年()月 ()日
作 品 名 稱	
指 導 老 師 (無效內指導老師請 填「無」)	

※報名表請用膠帶浮貼在作品背面

108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台中市初賽校內初賽報名表

類 別	()類 ()組
姓 名	
班 級	()年()班
出 生 日 期	民國()年()月 ()日
作 品 名 稱	
指 導 老 師 (無效內指導老師請 填「無」)	

※報名表請用膠帶浮貼在作品背面